

邹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201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编制。报告全文包括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七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

2014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正确领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省、市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，强化领导，多措并举，狠抓落实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。

二、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为进一步做好我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，多次组织分管领导和信息录入员参加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会，切实提高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部门的公开意识，并要求各相关部门要把学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摆上重要日程，进一步明确推进重点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、公开的范围和形式，严格按照程序公开相关部门的重点业务信息。同时加强

对本部门制发文件、信息的审核把关，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。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镇政府通过政务网站群共发布政务信息及其他非政府信息合计 212 条。

三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按要求设立信息公开查阅点，为来访群众提供查阅信息服务，同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的收集和整理工作。

四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工作受理、答复情况

2014 年度我局无依申请公开工作受理、答复情况。

（二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备案情况

2014 年度我局无不予公开政府信息备案情况。

（三）接待场所建设、完善、维护及工作运行情况

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设置在综合科，并且安排专人负责管理依申请公开信息，进一步完善了依申请受理机构和运作机制，规范受理程序，畅通和拓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渠道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收费严格执行中央和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收费规定。2014 年度未收取任何依申请公开信息费用。

六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4 年度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而产生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七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，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二是在信息公开力度和内容等方面需进一步深化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完善公开工作制度。不断健全完善政务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合理规划专栏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，依法依规推动公开工作，强化工作督查，确保网站稳定运行。

二是提升服务民生水平。进一步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、人民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，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。